

驻尉氏县公安局纪检监察组：闻“汛”而动 筑牢防汛安全线

□大象新闻·东方今报记者 李国强 通讯员 靳趁玲

汛期来临,为确保各项防汛工作落到实处,驻开封市尉氏县公安局纪检监察组全面开启防汛作风“监督模式”,严明防汛工作纪律,落实落细公安机关各项防汛备汛措施,确保安全度汛。

据悉,该纪检监察组联合督察部门挺纪在前,下沉一线,聚焦防汛重点任务,紧盯防汛工作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,每日对基层

单位值班纪律、内部管理、“六条规定”落实情况进行检查通报,同时充分发挥监督员、战斗员的作用,进一步梳理公安机关防汛职责任务,明确警种职责分工,全程监督驻在单位在防汛预案制订、预案执行、防汛知识培训、实战演练、物资保障、应急处置准备等方面工作,主动约谈防汛工作责任科室,深入了解防汛备汛措施落实情况,压紧压实相关职能部门防汛责任,切实提升公安

机关灾害风险认知、统一指挥调度、应急预案执行、抢险救援、防汛应急保障、维护安全稳定等六大能力。

驻尉氏县公安局纪检监察组闻“汛”而动,深刻吸取去年暴雨灾害事故教训,未雨绸缪,防患于未然,通过靠前监督、强化责任,切实增强公安机关防汛实战本领,坚决做到防汛职责履行到位、防汛任务落实到位,为防汛减灾提供纪律保障。①

尉氏警方：紧盯突出问题 消除致祸隐患

□大象新闻·东方今报记者 李国强 通讯员 靳趁玲

为进一步加大货车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,助推夏季交通安全“百日行动”深入开展,有效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,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,确保广大群众出行安全,开封市尉氏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大货车违法行为整治集中行动,严厉打击大货车非法加装、改装强射灯具等违法行为。

近期,大货车加装、改装强射灯具违法行为突出,逃避电子警察抓拍和处罚,对其他交通参与者行车安全造成很大威胁,导致事故多发,群众意见较大、投诉较多。尉氏县交警大队领导高度重视,专门开会研究部署,经过对货车行驶路线、交通违法、事故情况等进行分析研判,决定自7月20日起开展集中行动,在重点时段和重点路段设卡查处,对大货车加装、改装强射灯具的予以现场拆除并予以处罚,对于大货车其他违法行为一并予以严罚。同时对违法车辆、驾驶人在微信、抖音公众号上予以曝光,加强警示教育。

行动期间,共查获大货车非法改装、加装强射灯具31起,全部予以现场拆除。①

党建引领见证初心 旗帜飞扬彰显担当

□大象新闻·东方今报记者 李国强 通讯员 孙秀玮

开封市公安局龙亭分局积极响应市局党委、龙亭区委区政府号召,全警动员、全时参与、全力以赴,积极投入到疫情防控中,各基层党组织充分发挥基层战斗堡垒作用,党员民警冲锋在前,强化三个意识,明确三条战纪、落实三三责任,以大无畏的精神投入战役之中。

一、强化三个意识。一要提高政治意识,进一步统一思想,明确任务分工,明确责任,全面做好

疫情防控工作。二要有打仗意识,人人奋勇争先,疫情不退,誓不收兵。三要有献身意识,分局党委班子成员靠前指挥,充分发挥“领头雁”作用,副区长、党委书记、局长刘卫华及班子其他党委成员扎根一线,靠前指挥,全力以赴投身疫情防控阻击战。

二、明确三条战纪。一是服从命令听指挥,全体人员停止休假,原则上吃住在单位、工作在辖区。二是闻疫迅动令禁止。全体人员在岗履职尽责,坚决杜绝发生脱岗、漏岗问题,坚决执

行各项疫情防控命令。三是强化协作补缺口。按照职责任务,充分发挥职能作用,互相配合、互相支援,形成整体合力。同时,加强与政府部门和社区办事处的沟通,积极完成急、难、险、重任务。

三、落实三三责任。成立三支队伍明确三项任务,一是成立青年突击队,担负危险重难任务。二是成立宣传服务队,贴近群众进行帮扶。三是成立涉疫打击队,维护社会面治安形势平稳。①

■百日行动

尉氏县公安局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

□大象新闻·东方今报记者 李国强 通讯员 靳趁玲

为进一步严密社会面治安防控,有效打击和震慑各类违法犯罪活动,根据全国公安机关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安排,7月22日至7月24日,开封市尉氏县公安局多警种联动,积极开展夏季治安巡查宣防集中行动,打击查处现行违法犯罪活动,有效防范清除各类安全隐患,全力维护全县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,持续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

“百日行动”走深走实。

行动中,治安大队和各派出所结合辖区实际情况,采用“突击式”“地毯式”“拉网式”清查方式,对KTV、旅馆酒店、夜市摊点等娱乐服务场所进行清查,坚决消除各类治安隐患。

巡特警大队全面提升县城社会面巡控力度,加强对广场、夜市等夜间人员密集场所的巡查巡防,进一步屯警街面,持续开展“见警察、见警灯、见警车”行动,不断增强社会面威慑力、控制力,

确保县城社会治安秩序稳定。

交警大队紧密结合城乡酒驾、醉驾违法犯罪规律特点,积极开展“生命无价、酒后禁驾”主题宣传活动,在检查酒驾醉驾的同时,对超员、不系安全带等交通违法行为加强检查,查处涉牌涉证、非法改装车辆等交通违法行为,从源头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。

通过清查整治,最大限度把警力摆上街面,全力以赴压发案、防事故,实现安全隐患动态“清零”。①

严密社会治安防控 确保“百日行动”取得实效

□大象新闻·东方今报记者 李国强 通讯员 靳趁玲

“百日行动”开展以来,开封市尉氏县公安局根据各类案事件的发案特点,分析研判,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,有针对性地开展防范、防控。

加大巡逻防范力度。屯警街面,把警力投向案件高发地段和时段,实现对现行违法犯罪的精准防控和实时打击。一是充分发挥“五长”联动机制,依托基层网格开展巡逻防范。二是巡特警大队安排专门力量在重点路段开展

武装巡逻;三是在辖区主要路口以及夜市、烧烤摊、KTV、歌厅、酒吧等易发案重点区域开展巡逻防范;四是各社区白天要在入村路口设置治安卡点,夜间要在社区路口、超市、卫生室附近开展巡逻;五是有物业的小区要组织安保人员在晚上重点时段开展巡逻;六是严格落实护学岗,确保上下学高峰时段见警察、见警车、见警灯。

强力推进技防建设应用。实现辖区所有重点路口高清监控全覆盖;要求辖区内各企业内部及

家属院的视频监控建设,实现单位内部重点部位、家属院出入口高清摄像头全覆盖。

优化企业营商环境。在企业建立警务室或警务工作站,配齐民警或协警,配备必要的装备和治安保卫力量,组织、指导企业做好安全防范,为企业解决力所能及的问题。

积极开展群防群治。积极与各社区联系沟通,组织党员干部、治安积极分子成立义务巡逻队,在辖区重点部位开展巡逻防范。①

路遇居民楼起火 交警秒变“消防员”

□大象新闻·东方今报记者 夏秀琴 通讯员 程旭波

8月1日18时许,洛阳市洛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五中队铁骑队员杨鑫、邓鑫淼正在康复路巡逻时,发现社保局附近的一栋居民楼内冒出浓浓烟雾。杨鑫、邓鑫淼和路过的五中队辅警田野迅速向起火处赶去。

到达楼下后,三人首先疏散围观群众,得知失火房内还有孩子,三人立即拿起群众送来的灭火器冲进居民楼。到达着火楼层呼叫孩子打开房门后,发现里面早已浓烟弥漫,能见度极低。三人立即打开灭火器开始救火。此时,消防员也及时赶到,大家合力将火扑灭。

“幸好有交警在,及时控制住了火情,否则后果不敢想象。”火情被扑灭后,被救孩子家人对救火的交警三人表示感谢,周围群众也纷纷对交警连声称赞。

交警在做好交通安全保障的同时,面对需要帮助的群众,他们立即伸出援手,以实际行动诠释了最美“警”色。①